



湖北农村养猪悄然革命
不进圈几乎闻不到臭味

农村散户养猪不仅是脏活，且对农村环境影响较大，是主要的面源污染源之一。笔者日前到湖北省仙桃市彭场镇走访发现，这里的农民养猪发生了“革命性”变化，不再是又脏又臭，且粪污得到了利用。

农民陈乐新当了一辈子的“猪倌”，他说：“过去猪粪猪尿搞得院子里都臭烘烘的，现在人不进圈就几乎闻不到臭味。”陈乐新家就在湖北仙桃市彭场镇许湾村，他住的两层小楼东南头就是猪舍。尽管离得很近，但除了偶尔一阵风吹过来一些“猪味儿”，还真闻不到什么臭味。陈乐新告诉笔者，这全归功于兽医部门前几年向农村推广养猪新模式。“用土办法结合‘洋’理念，建设标准化猪舍，减少养殖污染。”陈乐新说，养猪的套路还是原来的，但是猪舍发生了根本性变化。

笔者走进他家猪舍看到，东西方向两排猪舍每排5个圈，东头有水帘，西头有4个直径约1米的风扇叶轮。“风一进来，就会把水帘的降温效果带到整个猪舍，这就是简易的通风降温设施，成本低、效果好。”

新猪舍带来的最大变化是对废污的集中处理和循环利用，猪圈周围不再又脏又臭了。每排猪圈后半部分有些微斜坡设计，粪污会集中到墙根处的水沟。整个猪圈的水沟相连，中间低，两头高，粪污自动集中到中间位置，流入下方的沼气池，几乎不费人工。

养猪与沼气池的结合，则实现了粪污集中式处理，即粪污发酵成沼气、沼液、沼渣，沼气可供农户生活用电，而沼液、沼渣成了农民免费利用的有机肥料，减少农户化肥施用量，又保护了农村环境。

陈乐新回忆说，以前养猪真是脏活儿。村里有四五户像他这样中型规模的养殖户，以前粪污都不处理，直接排在沟渠塘堰中，污染环境。日积月累猪舍周围就形成了臭水、臭地、臭院子。自从建了新猪舍之后，养猪不仅轻松了，还干净多了，养殖污染的问题也迎刃而解。

目前，我国规模化养猪比例还不高，农村散户养殖占绝大多数。即便是万头养猪场数量全国第一的湖北，农村散户养殖仍然占到60%以上。散户养殖对农村环境影响较大，成为农村主要的面源污染源之一。解决散户养殖污染成为各级政府和社会相当关注的问题。

陈乐新家这种养殖模式，目前在湖北拥有近5万家，成为农村散户养殖的新趋势。湖北畜牧兽医局副局长陈红颂说，它的主要特点是，标准化的猪舍可以保障猪舍环境干净、通风、空气湿度稳定，防止了过去农村散户养殖随意排放粪污、污染农村水源等问题。

2008年就开始以新模式养殖的陈乐新，目前每年都能出栏450头育肥猪。他计划如果今年下半年行情稳定，他再建一座这样的猪舍。“我的沼气池还‘喂’不饱，再建一座刚刚好，再养几十头母猪，还可以降低成本，提高收入。”

黄艳

跨区“种田游击队”现象调查

应鼓励农户签订长期土地流转合同



●农户跨区种田增多 各地涌现“种田游击队”

在鄱阳湖畔的江西省新建县联圩镇均洲村，村民胡水根是众多“种田游击队”中的一员。最近三四年，他不断在周边县市承包大量土地种粮。今年开春胡水根就租车把“家”搬到200公里开外的抚州市临川区唱凯镇租田备耕。记者看到货车上装载的是，种田用的两台手扶拖拉机、种子、生活用具等。他说，“年初背着包裹开着农机，外出四处包地种田，年后收割回家过年”是“种田游击队”生产生活写照。

江西省农业厅农经处处长罗青平介绍，随着近年来国家对粮食优惠政策不断增强，尤其是今年中央一号文件对支持农业适度规模化经营的要求更为明确，全国各地种粮能手外出跨区包田种粮现象增多，承包期多为一两年。罗青平说，这些外出种田的农户在每个地区的农田承包期都非常短，往往是一年换个地方，没有比较固定的耕作农田，因而被称为“种田游击队”。

在中央政策鼓励下，各地土地流转速度加快。在鄱阳湖沿湖的新建县、鄱阳县、南昌县、余干县、进贤县等地区涌现了一批外出包田种粮的“种田游击队”。经不完全统计，仅新建县在外地承包100亩以上的种粮大户就有1000多户，承包农田面积在15万亩以上。除了省内各个市县外，江西种粮大户还前往安徽、湖北、湖南等周边地区承包土地种粮。在鄱阳湖边的江西余干县，每年上万名农民纷纷外出“淘金”。从余干县周边的鄱阳、上饶、都昌、景德镇、乐平等县市到更远的浙江、江苏等地区，到处都能见到余干种粮户们的身影。目前，余干农民在异乡种田面积达到40多万亩。

调查发现，两大因素是促使了“种粮游击队”的出现。一个是经济原因的拉动。新建县联圩镇塘港村种粮大户熊学文，去年联合村里

——【延伸阅读】——

完善跨区土地流转平台 严格土地流转准入机制

针对当前外出跨区包地种粮情况逐渐增多、纠纷不断等情况，刘守英等专家提出，要不断完善土地流通信息平台建设，制定严格的土地流转准入机制，加大违规流转行为处罚力度，以财政激励方式鼓励农户和大户签订长期流转合同等，为跨区土地流转种粮提供有力保障。

第一，完善土地流通信息平台建设。汪云生说，当前各地发展适度农业规模化生产的势头趋于强烈，土地流转甚至跨区土地流转增

加，要解决土地流转工作中人员兼业化问题，用专门的队伍打造从村到县甚至到区市的多层次土地流转信息与交易平台，建立健全土地流转平台。

第二，制定严格的土地流转准入机制，建立保证金制度，加大违规流转行为处罚力度。当地农业部门说，旭泰公司流转土地的目的是打造所谓公司规模化生产基地，借此获得农业项目和补贴支持。对此，尹小健提出对企业法人、

10户人家在江西奉新县松埠镇青湖村各自租了200亩水田。他介绍说：“一亩水田可以赚300—400元，200亩水田一年可赚6万—8万元。一年种粮收入抵得上我在外面打工两三年。”现在塘港村80%以上的村民在外承包了水田种粮。另一个原因是资源紧缺造成不少有一技之长的农民外出种田。在浙江嘉善县，许多农民在本县农用地饱和的状态下，纷纷自发到外地去种田，既当老板又当技术员。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农村部副部长刘守英介绍，土地适度规模经营成为平衡农民增收和留住农业经营者的重要手段。目前我国整个农业与农村的基本形态一个重大变化是整个农民群体开始发生重大的分化，出现专业化趋势的农户，这些专业化农户和小农相比最大的差别是，他们把农业作为经营对象，靠农业来获得最大化的收益，包括以农业产业为载体获取最大收益。

●信息透明度低 农民维权困难

调查发现，由于承包期短、跨区域后信息难透明、农田流通平台不完善、监管措施弱等因素，导致一些跨区农田承包纠纷严重，甚至出现农业企业挪用巨额租金，外来种田大户无法春耕。

今年4月初南方春耕正如火如荼进行。但前往江西万载县租种农田种粮的几十户外来农户却面临有地难耕的窘境。今年2月份，万载县江西旭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旭泰公司）在当地5个乡镇通过流转获得数千亩农田，承包给谋小友等新建县、南昌县的36户种粮大户，收取近200万元租金。但旭泰公司却在约定的截至时间3月15日前还未向万载当地流转土地的农民足额发放租金。外来大户无法及时耕作，双方陷入纠纷。

万载县罗成镇黎明村高新村小组小组长高洪国说，村小组有140多亩稻田被流转给了旭泰公司。至今，村民只拿到近8万元租金中的3.3万元。对此，旭泰公司总经理杨冬娥承认，外来种粮大户的租金被企业挪用。目前，在当

地政府介入下，旭泰公司已筹集资金给村民发放租金。但谋小友等外来种粮大户的早稻农时已被耽误。

江西省社科院农村经济研究所副所长尹小健认为，旭泰公司与外来种粮大户的纠纷暴露出当前对跨区土地流转的监管存在不少空白。

调查发现，与在本地土地流转的种粮大户不同的是，“种田游击队”面临的危险更多更大，需要更为规范的制度保障。

首先，跨区域土地流转中信息不对称，导致承包土地风险放大。根据调查，近年来旭泰公司在万载县有拖欠租金和人员工资的不良记录。而万载县距离新建县近两百公里，对外来大户企业信用信息难以有效获悉。这给旭泰公司继续违规提供了机会。

参与承包旭泰公司土地的南昌县南新乡潭口村种粮大户罗东升说，村里人外出包田规模种粮，基本上都是私下朋友间完成流转，信息难以核实。这次与旭泰公司土地承包也是通过中间人进行的。

其次，缺乏有效土地流转平台，私下不规范流转多，遗留不少隐患。目前万载县土地流转中心工作由县农业局农经站两三个人兼顾。面对十多个乡镇范围的土地信息采集、流转对接等工作力不从心。旭泰公司通过万载县5个乡镇的各个村小组流转约6000亩土地，都是直接和村小组完成私下流转，规避了职能部门和乡村两级。

同时，旭泰公司流转获得的土地绝大多数是继续承租出去。这违反了相关土地承包流转法规中，在没有获得农民允许情况下，不得将农田流转给第三方的规定。

再次，第三方监管乏力，导致企业违规参与土地流转，农户陷入困境。万载县农业局副局长汪云生介绍，当前国家鼓励土地流转，但是没有规定土地流转一定要经过农业部门。尤其是农业企业等一些流转主体出现显著违规时，没有有效处罚手段。目前，农业部门对此类纠纷只能进行仲裁，节奏慢时间久，容易耽误农时。

刘青

一定规模的土地流转要建立准入机制和保证金制度，完善法规明晰处罚细则，加大对违规流转行为的处罚力度。

第三，以财政激励方式鼓励农户和大户签订长期流转合同，减少跨区土地流转种粮的流动频率，稳定种粮队伍。罗青平提出，要设立财政专项，建立土地流转奖励基金，对长期流转土地行为的双方进行一定的补贴和奖励。

郭远明

扎实推进信息化与农业现代化融合

日前，全国农业信息化工作会议在江苏宜兴举行。会议系统总结了近年来农业信息化工作取得成效和经验，深入分析了面临的形势与任务，全面部署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农业部副部长陈晓华强调，各级农业部门要紧紧围绕“两个千方百计，两个努力确保，两个持续提高”目标，坚持“政府引导、需求拉动、突出重点、统筹协调”原则，力争实现农业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行政管理高效透明、信息服务灵活便捷，加快促进信息化与农业现代化的融合。

会议指出，近年来，农业信息化成效明显。基础设施不断夯实，信息资源日渐丰富，服务体系不断完善，信息技术在农业产业发展中的

应用日渐深入。实践证明，农业信息化是破解“三农”工作难题的有效途径，是缩小城乡差距的现实选择。在“四化同步”发展的大背景下，农业信息化发展环境更加优化，需求更加迫切，农业信息化迎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

会议要求，各级农业部门要提高认识，强化组织领导与顶层设计；加强示范，探索发展路径与应用模式；协同创新，促进产学研用联合攻关与人才队伍建设；谋划项目，争取财政支持与多元化投入；注重实效，加快标准建设与安全防护。重点抓好五方面工作：一是强化信息技术在农业生产领域的集成应用，以信息化促进农业产业升级，确保农产品有效供给。二是加快信息技术在政务管理领域的应用，推

动“三农”管理方式创新，切实提高农业行政管理水平。三是推动信息技术在农业经营领域的创新，提高经营主体自身信息化水平，着力提升农业经营网络化水平。四是完善农业综合信息服务体系，拓宽信息服务领域，为农民提供灵活便捷的信息服

务。五是加强农业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农业基础设施、装备与信息技术的全面融合。

农业部党组成员张玉香主持会议。会议期间还举行了首批全国农业农村信息化示范基地授牌仪式，举办了农业物联网应用、农业电子商务、农产品质量追溯和农业综合信息服务专题研讨，集中展示了农业信息化新技术、新产品、新成果、新应用和新模式。

吴文博